彰化縣大新國小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與實施要點

一、依據:

教育部103年11月28日台教受國部自第1030135678A號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網總網之柒、實施要點,訂定本校課程發展委員組織要點。

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與產生方式如下表所示:

成員	產生方式	人數
校長	當然委員,兼委員會主席	1
行政人員	當然委員,各處室主任	3
學習領域教師代表	各領域召集人一名	8
家長會代表	家長委員推派	1
總計		13
備註	學習領域教師代表,其人數不得少	
	於委員總額二分之一	

- 1、兼具多重身分者只能選擇擔任一種代表(執行秘書與執行幹事除外)。
- 2、委員會成員之任期皆為一年,連選得連任,於每學年度上學期開學第一次校務會 議推選之。成員於任期中因故無法繼續擔任相關工作時,由候補人員遞補或改選 之。
- 3、家長代表之改選與任期,依本校每學年度開學後家長會改選時決定之。
- 4、課程發展委員會得視需要邀請相關人員(如:會計員及人事管理員)列席。

二、功能與任務:

- 1、規劃全校之課程方案與課程結構,包括:
 - ◆規劃全校各年級之課程目標與結構。
 - ◆決定各年級之「學習總節數」與「領域學習節數」、「彈性學習節數」。
 - ◆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各學習領域之結構與每週上課節數(必修)。
 - ◆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選修課程的內容與節數。
 - ◆各年級每週每天之作息結構及每週上課半日與全日之天數。
 - ◆審查各學習領域、特殊教育班(含集中式特殊教育班、分散式資源班或巡迴輔導班。 必要項目)課程計畫,內容包含學年及學期之學習目標、單元活動主題、相對應核心 素養內涵、學習重點與內容、時數、備註等項目規劃學校行事節數之活動內容、時程(週次、日期或時段)、時數等。
 - ◆考量學校條件、社區特性、家長期望、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,結合全體教師和社 區資源,發展學校本位課程,並審慎規劃學校課程計畫

- ◆本校教師之課程小組會議時間(包括全校共同、各課程小組、各學習領域之課程 發展時間)。
- 2、審查經過「行政會議」、「處室會議」、「課程小組會議」所提之議案。
- 3、審查全校各課程小組的課程計畫與教師自編教科用書,確保教育品質。
- 4、檢視各科是否充分考量學校條件、社區特性、家長期望、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。
- 5、協調並統整各學習領域及各處室推動之業務或學習活動。
- 6、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,發展學校本位課程,並規劃「全校總體課程」。
- 7、提供課程發展相關之諮詢服務。
- 8、將整年度的「全校總體課程」呈報教育局備查。
- 9、規劃並執行全校課程評鑑事宜。

三、運作方式:

- 課程發展委員會下設「學年課程小組」與「學習領域課程小組」負責撰寫相關課程實施計畫。
- 2、委員會由召集人負責召集成員開會,審查討論決定課程發展與相關課程教學事宜。
 - ◆審核課程目標及課程時數:討論課程目標的適切性及授課時數的適當性。
 - ◆審核各小組設計的課程內容:討論各年級課程內容是否合乎其能力指標,縱的銜 接與橫的連貫是否適當。
 - ◆評估協同教學群的規畫及社區和家長人力的資源:討論對於協同教學群的規畫是 否恰當及社區及家長人力的資源是否充足。
 - ◆審核多元評量的方式:對於設計的多元評量方式要做效度與信度的評估,是否能 測出能力及公平性。
 - ◆定案與檢討:完成定案後,進行小規模的試作並檢討整個課程的困難與問題。
 - ◆資料彙整:將評鑑後的資料彙整再全面實施。

四、附則:

本設置要點交由行政會議討論後,經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

承辦人: 教師兼許家彰 教導主任 教師兼許家彰 校長: 太新聞小黃信君

課程發展委員會小組人員名單

編號	職務	姓名	職稱
1	校長	黄信君	當然委員
2	教導主任	許家彰	行政人員代表
3	總務主任	歐蕙欣	行政人員代表
4	輔導主任	陳民中	行政人員代表
5	教師	陳淑慈	語文
6	訓導組長	蔡兆樺	自然與科技
7	教學組長	曹家銓	社會
8	教師	顏千量	數學
9	教師	林秋應	生活領域
10	教師	林弘祐	健康與體育
11	教師	林佳勲	藝術與人文
12	教師	許媚琇	綜合活動
13	家長會長	張建豐	家長代表